



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 中、南區保險代理人教育訓練 訓練要點

一、訓練依據：「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」第三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受訓對象：

- (1) 已領證執業證照之保險代理人，依據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第 32 條規定辦理。
- (2) 具代理人資格，職前(或在職)教育訓練超過一年，目前並無執行業務，但預計於一年內執行業務者。

三、訓練日期及地點：

- (1) 南區: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(星期三) 高雄新光人壽-七賢大樓
(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路 249 號 20 樓 A 教室)
- (2) 中區: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(星期四) 台中新光人壽-復興大樓
(台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465 號 12 樓)

四、訓練時間：下午 1：10 至下午 5：20 本次授課時數 4 小時(本期共含 4 小時法規)。

五、訓練內容：詳課程計畫表。

六、預訂名額：60 人(實體課程)。

七、訓練費用：免費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填妥報名表或上網填電子報名表單。

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fue5QWVG74NF6ztZ9>)報名截止日期：113/3/8(五)下班前(額滿即截止)。

九、考核規定：

- (1) 結業證明統一於課程結束三周內 MAIL 方式寄發。
- (2) 如需紙本結業證書者，每張費用為 200 元。

*洽詢電話：(02) 2542-1888 分機 105 賴小姐、107 游小姐，謝謝！